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京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东京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京华新材”）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2020 年报被审计机构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审字（2021）第 01610203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被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具体如下：

“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数，其中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973,099.49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738,285.59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连续亏损，资产负债率较高，资金紧张、偿债压力大，子公司暂时停产，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 主办券商提示

鉴于京华新材 2020 年度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着重大不确定性。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审字（2021）第 01610203 号审计报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05-07